

清潔工獨立撫養一家五口 無力繳納欠費

桃園分署啟動轉介通報機制並致贈物資及慰問金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(下稱桃園分署)在執行過程中，若遇有弱勢義務人，除採取寬緩執行措施外，亦將視個案狀況透過轉介通報機制，例如：通報縣(市)政府相關單位，轉介社福機構等，結合公部門與民間資源，給予義務人必要之協助。

桃園市中壢區一名岳姓男子(72年次)因積欠全民健康保險費、勞工保險費等合計新臺幣(下同)3萬8,109元遭移送桃園分署執行。桃園分署依法執行岳姓男子於金融機構之存款，然隨即岳姓男子來電表示，伊是在做清潔工，家庭經濟狀況不好，除需支付房租外，還有三個小孩需撫養。執行人員詢問後始知，岳姓男子與太太原均從事清潔工作，薪水每月2萬餘元，然因8月初第三個小孩甫出生，太太便無法工作，岳男亦尚需請假協助照顧太太及小孩，原先即不充裕的經濟條件，又逢新生兒出生，更是雪上加霜，現正是岳姓男子一家人正需要用錢的時候。

執行人員考量岳男的家庭與經濟狀況，爰轉介桃園市政府社會局及家扶基金會提供適切的協助。同仁並於日前至岳男住處現場訪視，致贈一箱尿布及慰問金，以表桃園分署的關懷之意，盼能助岳男一家暫度難關。岳男連連稱謝，很感謝桃園分署的及時送暖。

桃園分署將持續秉持「公義」與「關懷」的理念，對於弱勢義務人主動協助、關懷訪視，提供義務人適時之助力，幫助弱勢義務人度過難關，使他們能深切感受到政府善意的援助與關心。



▲桃園分署致贈慰問金



▲岳男簽收尿布一箱及慰問金